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飞拓无限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北证券作为飞拓无限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 2023 年年报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其他	涉及重大诉讼	是
3	其他	被出具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重大亏损或损失）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飞拓无限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飞拓无限”）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175,691,072.77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60,072,11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公司存在重大亏损风险。

2、涉及重大诉讼

根据飞拓无限 2023 年 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2023 年 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2023 年 7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023-029)、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重大诉讼公告(吉利)(补发)》(公告编号:2023-039)、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重大诉讼公告(威马)(补发)》(公告编号:2023-037)、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重大仲裁公告(南京知行)(补发)》(公告编号:2023-038)、2023 年 11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公司存在重大诉讼的情况。

3、被出具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的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三分之一,公司存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存在重大诉讼,对公司运营可能存在一定影响。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